**天津市金融工作局2014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492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天津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2008年市人民政府令第3号，以下简称《规定》）编制本年度信息公开报告。本年度报告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表，附注七部分组成。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一、 概述

2014年，市金融工作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天津市政府信息公开各项规定，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工作流程，努力提高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构建起职责明确，流程顺畅、效果明显的工作格局。

一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保障，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规章制度，把好信息制发、审查、公开等环节。加强各处室相关工作人员的岗位培训，集中组织开展学习培训，熟悉掌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内在规律和制度要求，不断提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2014年12月，通过机构改革和调整，市金融局成立了政务公开处，具体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以及政务公开工作，明确职责、充实力量，为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坚强的组织机构保障。

二是按照全市统一要求，圆满完成重点领域和重点工作的信息公开工作。凡应主动公开的信息，做到及时公开、及时报备、及时存档。重点做好本单位财政资金预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按时编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并在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予以公开。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按时做好接件答复工作，没有出现超时答复。

三是健全受理渠道，每日定时查看网站情况，及时接听群众来电、来访咨询，为群众了解政府部门工作事项和公开内容提供便利。强化机关办公和对外宣传的信息化手段，升级改造了内部办公网络系统和外网网站，统筹搭建起更科学、更便民、更快捷的信息公开网络平台，推动各项工作得到更好的落实。同时，我们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及时向市级查阅中心报送主动公开的文件材料。今年以来，没有发生涉及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在政府信息公开活动中，没有出现责任追究情况，未被投诉举报。

四是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进一步细化完善了信息公开审查审批流程，编制《天津市金融工作局信息公开审查单》，明确责任部门，细化办理流程，将保密审查贯穿于信息发布的全过程，用规范的制度流程确保不出现失密泄密情况。

五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报备、留存等档案管理工作，建立起信息资料档案管理制度，针对信息公开方式、报送对象等划分类别进行存档，并结合内容发布流程进行全过程的指导和服务，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完整性、及时性和规范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市金融工作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加强部门自身建设，提高工作效率，建设服务型组织的重要抓手，加强领导，明确职责，积极推进。在日常工作，认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我局制定了公开目录，共列出九大类16个项目的公开内容，包括金融业发展阶段性规划、年度金融业重点工作项目、年度天津金融白皮书、小额贷款公司设立审批、支持中小企业融资等重点建设项目相关政策、财政资金预算决算情况、干部人事安排等，做到应该公开、能够公开的信息全部、及时、主动公开。今年以来，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79条；自《条例》施行以来，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65条。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4年，我局共接到社会公众依申请公开信息12件，均按答复程序按时办结，皆不涉及收费情况。

四、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和举报投诉的情况

2014年度未发生针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案件，没有出现行政诉讼和举报投诉情况。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虽然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集中表现在公开信息量还比较少，相关制度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和规范，人员队伍还需强化培训提高能力等。

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下一步将着力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范围和数量。不断加强我局外网网站升级改造，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途径和方法，细化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的职责和任务，努力扩大信息公开范围，增强信息公开的实效性。

二是进一步优化完善信息公开相关制度。结合工作特点和实际需求，进一步增强信息公开意识，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积极改进工作方法，实现信息公开工作水平的新提升。

三是进一步加强与申请人和社会公众的交流沟通，主动听取意见和建议，努力提高答复质量和水平。

四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的队伍建设。加大业务培训力度，严格落实各项制度规定，全面提升工作水平。

六、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表

表1：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

|  |  |  |
| --- | --- | --- |
| 指 标 | 单位 | 数量 |
| 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 件 | 379 |
| 向市级查阅点提供本单位纸质文件 | 件 | 54 |
| 澄清虚假、不完整信息 | 件 | 0 |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列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信息种类 | 单位 | 数量 |
| 1 | 行政审批和行政许可 | 件 | 0 |
| 2 | 财政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 | 件 | 1 |
| 3 | 保障性住房 | 件 | 0 |
| 4 | 食品药品安全 | 件 | 0 |
| 5 | 环境保护 | 件 | 0 |
| 6 | 安全生产 | 件 | 0 |
| 7 | 价格和收费 | 件 | 0 |
| 8 | 徒弟房屋征收 | 件 | 0 |
| 9 | 高校招生 | 件 | 0 |
| 10 | 机构职能 | 件 | 1 |
| 11 | 政府规章文件 | 件 | 34 |
| 12 | 规划信息 | 件 | 0 |
| 13 | 统计信息 | 件 | 0 |
| 14 | 政府工作报告 | 件 | 0 |
| 15 | 财政报告 | 件 | 0 |
| 16 | 政府采购 | 件 | 0 |
| 17 | 重大建设项目 | 件 | 0 |
| 18 | 教育医疗 | 件 | 0 |
| 19 | 社保就业 | 件 | 0 |
| 20 | 民政助残扶贫 | 件 | 8 |
| 21 | 突发事件处置 | 件 | 0 |
| 22 | 产品质量监管 | 件 | 0 |
| 23 | 公共卫生 | 件 | 0 |
| 24 | 市政府重要会议 | 件 | 0 |
| 25 | 人事任免 | 件 | 0 |
| 26 | 其他服务事项 | 件 | 0 |
| 27 | 其他公开信息 | 件 | 343 |

咨询处理情况统计

|  |  |  |
| --- | --- | --- |
| 指 标 | 单位 | 数 量 |
| 答复公众电话咨询事项 | 件 | 956 |
| 答复公众邮件和网上留言 | 件 | 75 |

表2：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

|  |  |  |
| --- | --- | --- |
| 指 标 | 单位 | 数量 |
| 本年度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 | 件 | 12 |
| 其中：1. 当面申请数 | 件 | 0 |
| 2. 传真、信函申请数 | 件 | 0 |
| 3. 网上申请数 | 件 | 12 |
| 4. 其它形式申请数 | 件 | 0 |
|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 件 | 12 |
| 其中：1. 同意公开答复 | 件 | 3 |
| 2.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 | 件 | 0 |
| 3. 不予公开 | 件 | 0 |
| 4. 申请信息不存在 | 件 | 4 |
|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 | 件 | 1 |
| 6. 申请内容不明确 | 件 | 4 |
| 7. 非政府信息 | 件 | 0 |
| 8. 重复申请 | 件 | 0 |
| 9. 已移送档案馆 | 件 | 0 |
| 10. 其它原因 | 件 | 0 |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统计

|  |  |  |
| --- | --- | --- |
| 指 标 | 单位 | 数 量 |
| 全年依申请信息收费人数 | 人 | 0 |
| 全年收取依申请信息费用总额 | 元 | 0 |
| 全年依申请信息费用免除人数 | 人 | 0 |
| 全年免除依申请信息费用总额 | 元 | 0 |

表3：培训情况统计

|  |  |  |
| --- | --- | --- |
| 指 标 | 单位 | 数 量 |
| 培训次数 | 次 | 4 |
| 培训人数 | 人 | 87 |

表4：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统计

|  |  |  |
| --- | --- | --- |
| 指 标 | 单位 | 数 量 |
| 行政复议数量 | 件 | 0 |
| 其中：1.维持具体行政行为的数量 | 件 | 0 |
| 2.确认具体行政行为违法的数量 | 件 | 0 |
| 行政诉讼数量 | 件 | 0 |
| 其中：1.维持具体行政行为的数量 | 件 | 0 |
| 2.确认具体行政行为违法的数量 | 件 | 0 |

七、附注

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天津市政府信息公开系统（www.tjzfxxgk.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天津市金融工作局联系 （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营口道19号，邮编：300040，电话：022--58980032）。

天津市金融工作局

二○一五年三月十二日